

急 件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文件

沪商商贸〔2025〕236 号

**市商务委等 6 个部门关于印发《上海市优化
离境退税消费环境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商务部等 6 部门《关于进一步优化离境退税政策扩大入境消费的通知》要求，市商务委等部门联合制定了《上海市优化离境退税消费环境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文化和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2025 年 6 月 27 日

（此件主动公开发布）

上海市优化离境退税消费环境行动方案

(2025-2027 年)

按照国家关于优化离境退税政策扩大入境消费的总体部署，发挥中国入境旅游第一站作用，将上海打造成为离境退税网点布局合理，商品种类丰富，客户服务周到，“买、验、退”综合体验满意的离境退税标杆城市。到 2027 年，我市离境退税商店超 3000 家、网点超 10000 个，“即买即退”商店占比超 80%，商业集中场所设立集中退付服务点的占比超 80%，在入境人员消费相对集中的中心城区，实现离境退税商店全覆盖。离境退税消费规模比 2024 年翻两番，国产品牌退税销售额占比提升至 30%以上，更好地把入境流量转化成消费增量，有效扩大入境消费，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提升上海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能级。

一、扩大离境退税网点覆盖范围

(一) 增加离境退税商店数量。在大型商圈、步行街、旅游景区、度假区、文博场所、机场、客运港口、酒店、体育场馆等增设退税商店，全面覆盖境外游客集中的购物中心、百货商店、品牌专卖店、机场商店等，重点拓展旅游景区商店、古镇沿街商店、文博场所纪念品商店、文创产业园特色商店、主题乐园购物商店、星级宾馆内设商店、国际赛事体育场馆周边商店等。引导在展览场所注册经营的商店申请成为离境退税商店，将离境退税服务覆盖至展会。在 16 个区全覆盖基础上，推动离境退税商店

开展“即买即退”业务，有条件的商店设立“即买即退”集中退付点，推动“即买即退”集中退付点扩围。（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局、市税务局、各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大拓网点支持力度。支持离境退税商店购置离境退税业务所需的计算机、打印机、护照验证机、翻译机等设备，对购置设备费用的 50%予以补贴，对品牌专卖店最高补贴 5000 元人民币，对百货商店、奥特莱斯及购物中心等最高补贴 10000 元人民币。推动退税代理机构减免商户日常经营所需的适配产品相关费用，普通退税商户减免一年，“即买即退”商户减免两年，并免费提供宣传物料，免费提供集中或上门培训。（市商务委、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打造离境退税特色区域载体。在国际级消费集聚区打造一批离境退税特色商圈，覆盖购物中心、百货商店、开放式街区商业、沿街商铺等多种零售业态，集成商店“即买即退”、商场集中退付等便捷退税模式。在武安街区、巨富长街区、新天地、愚园路等打造一批离境退税特色街区。在全市 A 级景区打造一批离境退税特色古镇、主题乐园、文博场馆、特色文创园等离境退税旅游地标。推动离境退税商店集群化发展。（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局、各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优化离境退税商店备案流程。符合条件的商店向其主管税务机关提交备案资料，主管税务机关应在收齐备案资料的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备案。开展“预约集中办”服务，由连锁门店总

部对其所属门店进行离境退税商店集中备案。允许纳税信用等级M级的新开商店申请成为退税商店。（市税务局、各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丰富离境退税商品品类

（五）遴选上海特色商品。依托“时尚八品”“上海礼物”“上海特色伴手礼”等特色商品优选机制，培育打造具有上海城市特色及海派文化辨识度的“城市礼物”“必购必带”等高品质特色产品，上海制造的化妆美品、运动优品、智能用品、工艺精品等产品，引导其进入退税商店。（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局、市经济信息化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提升国产品牌商品供给水平。增加老字号产品、智能产品、非遗产品、工艺美术产品、地理标志产品、文化创意产品、名优特产、体育用品等优质产品供应。支持非遗、老字号与国潮品牌联动，推出一批新中式服装、精品瓷器等跨界融合产品。积极引导国货潮品商店、老字号商店、文创商店、主理人品牌店等申请成为退税商店，开设国产品牌旗舰店，打造离境退税购物地标。（市商务委、市文化旅游局、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升离境退税便利化水平

（七）布设离境退税智能终端设备。在浦东国际机场、虹桥国际机场旅客通关后的便利位置布设“即买即退”邮箱和自助退税机，支持旅客自助办理离境退税业务。在全市开单量大的退税

商店布设自助开单机。（市税务局、市商务委、各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拓宽离境退税退付渠道。“即买即退”商店、集中退付点备足零钱，满足现金退付的需求。在“即买即退”的退付环节探索开通电子退付方式，实现即时到账功能。（市商务委、市税务局、人民银行上海总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推出验核便利措施。推动具备条件的商店对退税物品进行封装打码，实现海关免拆封验核退税商品。探索在国际机场开展自助验核试点。完善邮轮港口退税服务。（市商务委、上海海关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完善离境退税金融服务。对境外旅客选择使用离境退税“即买即退”服务的，通过延长信用卡预授权有效时限或其他方式优化信用卡配套服务。探索开发小额“即买即退”保险产品，提升“即买即退”便利化水平。（市商务委、人民银行上海总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优化离境退税服务环境

（十一）下调离境退税起退点。同一境外旅客同一日在同一退税商店购买退税物品金额达到 200 元人民币，可以申请办理离境退税。（市财政局、市税务局、上海海关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提高现金退税限额。同一境外旅客同一日在同一退税商店购买退税物品申请‘即买即退’退税限额上调至 20000 元人民币，覆盖国际品牌、高端电子产品等高单价商品需求。（市

财政局、市税务局、上海海关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 推广上海离境退税标识。在全国统一离境退税商店标识基础上,统筹设计兼具国际化审美与本土辨识度的上海离境退税推广标识,在离境退税商店、集中退付点、机场和口岸张贴。指导退税商店、“即买即退”办理点在商店入口、收银台、导购牌设置明显的离境退税标识,方便旅客便捷办税。(市商务委、市税务局、上海海关、各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四) 提升离境退税导引体验。推出多语种版本的《上海离境退税服务指南》。推出全市离境退税商店电子地图并接入一站式聚合应用平台“入境通 easy go”、城市生活智能体“沪小游”以及面向境外旅客的旅游平台、导航平台、支付应用等,实现退税商店“即查即达”。(市文化旅游局、市政府 外办、市商务委、市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 开展离境退税购物优惠和宣传推广活动。结合“购在中国”系列活动,在首发上海、五五购物节、“上海之夏”国际消费季等促消费活动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国际展会期间,组织商场开展离境退税购物优惠活动。依托上海国际服务门户以及退税代理机构和参与退付的支付机构等的海外分支机构,在东南亚、日韩、中东、欧洲等市场围绕离境退税及相关购物活动进行广泛宣传和推广。(市商务委、市政府外办、各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 提高离境退税商品质量保证。离境退税商店出售的

商品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对未离境的消费者依规提供退货或换货服务。（市商务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